



2022 年初级会计职称《经济法基础》教材精讲班

第四节 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法律制度

考点 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

【大纲要求】掌握计税依据和应纳税额的计算、熟悉纳税人和征税范围，了解税率、税收优惠和征收管理

【提示】下表为城建税相关要点，教育费附加的征收比率为 3%，其他知识点同城建税。

纳税人	纳税人：以实际缴纳增值税、消费税的单位和个体 扣缴义务人：负有增值税、消费税扣缴义务的单位和个人	
税率	纳税人所在地区	税率
	市区	7%
	县城、镇	5%
	不在市、县城、镇	1%

【注意】适用税率的确定

1. 由受托方代收、代扣“两税”的，按扣缴义务人所在地税率计算代收、代扣城建税；
2. 流动经营等无固定纳税地点的，按纳税人缴纳“两税”所在地的规定税率就地缴纳城建税。

计税依据	1. 应纳税额 = (实纳增值税 + 实纳消费税) × 适用税率 2. 有增值税留抵退税的，扣除期末留抵退税退还的增值税
优惠	1. 城建税一般不单独减免，主税减免，城建税才减免。 2. 对于因减免税而需进行“两税”退税的，可同时退还已纳的城建税。 3. 进口产品不征，出口产品退还增值税、消费税不退还已缴纳的城建税。 4. 对“两税”实行先征后返、先征后退、即征即退办法的，除另有规定外，对随“两税”附征的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一律不退（返）还。 5. 国务院对重大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特殊产业和群体以及重大突发事件应对等情形可以规定减征或者免征城市维护建设税，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备案
纳税期限	与增值税、消费税的纳税期限一致

第五节 车辆购置税法律制度

考点 车辆购置税★

【大纲要求】掌握计税依据和应纳税额的计算、熟悉纳税人和征税范围，了解税率、税收优惠和征收管理

纳税人	境内购置（并使用）应税车辆的单位和个人。 “购置”，包括购买、进口、自产、受赠、获奖或者以其他方式取得并自用应税车辆的行为（谁用谁交）
-----	--



范围	包括汽车、有轨电车、汽车挂车、排气量超过 150 毫升的摩托车
计算	应纳税额=计税依据×税率（10%）

计税依据	1. 购买自用：纳税人实际支付给销售者的全部价款， 不包括增值税税款。 【注意 1】不包括代办保险而向购买方收取的保险费及向购买方收取的代购买方缴纳的车辆购置税、车辆牌照费。 【注意 2】自 2020 年 6 月 1 日起，纳税人购置应税车辆，以电子发票信息中的不含增值税价作为计税价格，纳税人依据相关规定提供其他有效价格凭证的情形除外。 2. 进口自用：关税完税价格+关税+消费税
------	---

计税依据	3. 自产自用：纳税人生产的同类应税车辆的销售价格确定，不包括增值税税款。没有同类应税车辆销售价格的，按照组成计税价格确定，计算公式为： 组成计税价格=成本×（1+成本利润率） 属于应征消费税的应税车辆，其组成计税价格中包括消费税税额。 4. 以受赠、获奖或以其他方式取得自用：按照购置应税车辆时相关凭证载明的价格确定，不包括增值税税款。 5. 纳税人申报的应税车辆计税价格明显偏低，又无正当理由的，由税务机关按照税收征管法的规定核定其应纳税额。
------	--

【例题·单选题】

进口自用小汽车一辆，海关审定的关税完税价格为 60 万元，缴纳关税 15 万元，消费税 25 万元，已知车辆购置税税率为 10%。购置税税额的下列算式中，正确的是（ ）。

- A. $(60+50) \times 10\% = 7.5$ 万元
- B. $(60+25) \times 10\% = 8.5$ 万元
- C. $(60+15+25) \times 10\% = 10$ 万元
- D. $60 \times 10\% = 6$ 万元

网校答案：C

网校解析：纳税人进口自用的应税车辆的计税价格的计算公式为：计税价格=关税完税价格+关税+消费税。

优惠	1. 外国驻华使馆、领事馆和国际组织驻华机构及其外交人员自用的车辆，免税； 2. 中国人民解放军和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列入军队武器装备订货计划的车辆，免税； 3. 悬挂应急救援专用号牌的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车辆，免税；
----	---



	4. 设有固定装置的非运输车专用作业辆，免税。 5. 城市 公交企业购置的公共汽电车辆，免税。
--	--

征收 管理	1. 纳税义务发生时间为纳税人购置应税车辆的当日。纳税人应当自纳税义务发生之日起 60 日内申报缴纳车辆购置税。 2. 一次征收，一次缴清。 3. 免税、减税车辆因转让、改变用途等原因不再属于免税、减税范围的，纳税人应当在办理车辆转移登记或者变更登记前缴纳车辆购置税。计税价格以免税、减税车辆初次办理纳税申报时确定的计税价格为基准，每满 1 年扣减 10%。 4. 纳税人将已征车辆购置税的车辆退回车辆生产企业或者销售企业的，可以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退还车辆购置税。退税额以已缴税款为基准，自缴纳税款之日起至申请退税之日，每满 1 年扣减 10%。
----------	---